**青 海 省 政 府 采 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森垚竞磋（工程）2020-035**

**采购项目名称：2020年湟源县巴燕乡巴燕村道路硬化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

**采 购 人：湟源县巴燕乡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森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 3 -](#_Toc2255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6 -](#_Toc14136)

[一、说 明 - 6 -](#_Toc8425)

[1.适用范围 - 6 -](#_Toc8298)

[2.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 6 -](#_Toc14103)

[3.磋商费用 - 7 -](#_Toc4791)

[4.磋商文件的构成 - 7 -](#_Toc17237)

[5.磋商文件的质疑 - 7 -](#_Toc16303)

[6.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 8 -](#_Toc22002)

[7.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8 -](#_Toc3939)

[8.磋商报价及币种 - 8 -](#_Toc21456)

[9.磋商保证金 - 8 -](#_Toc17400)

[10.磋商有效期 - 9 -](#_Toc19490)

[11.响应文件构成 - 9 -](#_Toc14063)

[12.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 10 -](#_Toc1303)

[13.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0 -](#_Toc26021)

[14.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 10 -](#_Toc16089)

[五、磋商过程 - 10 -](#_Toc28372)

[15.磋商过程 - 11 -](#_Toc26507)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 11 -](#_Toc28959)

[16.磋商小组 - 11 -](#_Toc4138)

[17.磋商程序 - 12 -](#_Toc31465)

[18.评审办法 - 13 -](#_Toc12666)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17 -](#_Toc32269)

[19.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 17 -](#_Toc2413)

[20.成交通知 - 17 -](#_Toc3635)

[八、授予合同 - 17 -](#_Toc23712)

[21.签订合同 - 17 -](#_Toc9931)

[九、磋商活动终止 - 18 -](#_Toc1252)

[22.终止情形 - 18 -](#_Toc24062)

[十、处罚 - 18 -](#_Toc15598)

[23.处罚情形 - 18 -](#_Toc21527)

[十一、其他 - 18 -](#_Toc23199)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合同书 - 19 -](#_Toc27436)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24 -](#_Toc29834)

[附件1：响应文件封面 - 24 -](#_Toc28942)

[附件2：响应文件目录 - 25 -](#_Toc5276)

[附件3：磋商函 - 26 -](#_Toc30158)

[附件4：磋商首次报价表 - 27 -](#_Toc26902)

[附件5：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28 -](#_Toc7000)

[附件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9 -](#_Toc11827)

[附件7：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30 -](#_Toc20209)

[附件8：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 31 -](#_Toc7733)

[附件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32 -](#_Toc9119)

[附件10：施工组织设计 - 33 -](#_Toc25265)

[附件11：项目管理机构 - 38 -](#_Toc31930)

[附件12：资格审查资料 - 40 -](#_Toc6475)

[附件13：磋商保证金 - 45 -](#_Toc29253)

[附件14：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47 -](#_Toc20292)

[附件15：磋商最终报价表 - 48 -](#_Toc25782)

[第五部分 磋商及采购项目要求 - 49 -](#_Toc12933)

[一、磋商内容 - 49 -](#_Toc9302)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49 -](#_Toc27671)

[四、投标报价说明 - 49 -](#_Toc28779)

[五、技术标准和要求 - 50 -](#_Toc30490)

[第六部分 工程量清单 - 52 -](#_Toc29883)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青海森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湟源县巴燕乡人民政府（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2020年湟源县巴燕乡巴燕村道路硬化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现予以公告，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  |  |
| --- | --- |
| **采购项目编号** | 森垚竞磋（工程）2020-035 |
| **采购项目名称** | 2020年湟源县巴燕乡巴燕村道路硬化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 40.00万元 |
| **工期** | 28日历天 |
| **项目分包个数** | 无 |
| **各包要求** | 2020年湟源县巴燕乡巴燕村道路硬化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
| **各包供应商资格条件**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  2.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技术力量、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拟派该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执业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证齐全有效；  4.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省外进青企业应提供完整有效的青海省省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  5.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磋商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10天内）；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磋商资格；  7.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8.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磋商；  9.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质条件。 |
| **公告发布时间** | 2020年09月24日 |
|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 2020年09月25日至2020年09月30日，每天9:00-11:30,13: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
| **获取磋商文件方式** | 现场购买 |
| **磋商文件售价** | 500元（磋商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
| **获取磋商文件地点** |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文苑路财富广场B座9楼2098室 |
| **获取磋商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020年10月09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
|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 2020年10月09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
|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 青海森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文苑路财富广场B座9楼2098室） |
| **采购人及联系人电话** | 采购人：湟源县巴燕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971-2492305  联系地址：西宁市湟源县巴燕乡巴燕村 |
|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电话** |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森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971-6315572  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文苑路财富广场B座9楼2098室 |
|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 **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西路支行** |
| **收款人** | 青海森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银行账号** | **82010000000571243** |
| **代理服务费收取** | 收取对象：成交供应商  收费标准：以合同总价作为计算基数,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商定执行。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收取金额：5000元（伍仟元整）  服务费账户:青海森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28085001040001766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西川南路支行 |
| **其他事项** | 本公告在以下网站同时发布：  ■ 《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网》(www.qhggzyjy.gov.cn)  ■ 《青海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qinghai.gov.cn）  ■ 《青海项目信息网》（www.qhei.net.cn/） |
| **财政部门监督电话** | 单位名称：湟源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1-2480721 |

青海森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24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本次磋商依据采购单位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合格的供应商：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
2.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技术力量、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 拟派该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执业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证齐全有效；
4.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省外进青企业应提供完整有效的青海省省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
5.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磋商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10天内）；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磋商资格；
7.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磋商；
9.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质条件。

2.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3.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磋商文件说明**

**4.磋商文件的构成**

4.1磋商文件包括：

（1）磋商邀请

（2）供应商须知

（3）采购项目合同书

（4）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5）采购项目服务要求

（6）工程量清单

（7）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5.磋商文件的质疑**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以书面形式以书面形式提出（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视情况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6.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的三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8.磋商报价及币种**

8.l磋商报价为总报价。必须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工具费、保险费、规费、设备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投标人须按“磋商首次报价表”格式填写投标总报价，最终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2 磋商函中应注明磋商有效期。

8.3 投标人应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磋商最后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磋商币种为人民币。

**9.磋商保证金**

9.1 供应商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缴纳磋商保证金，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保证金金额：8000.00元（大写：捌仟元整）**。本次采购活动中未成交且投标人未发生违规行为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9.2 磋商保证金由供应商从其基本户以转账方式直接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注明项目名称。同时将缴款证明扫描（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后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并附供应商开户许可证。

9.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0.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60日历天。

**11.响应文件构成**

11.1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1. 响应文件封面
2. 响应文件目录

（3）磋商函

（4）磋商首次报价表

（5）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8）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施工组织设计

（11）项目管理机构

（12）资格审查资料

（13）磋商保证金

（14）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15）磋商最终报价表

注：1、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1. 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不得改变其格式要求。若投标单位在设定目录中的某项无内容，可以空格或写“无此项内容”。

**12.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12.1 供应商须依据本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12.2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均需使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左侧胶装。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3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标书一份（电子版为PDF格式）以及用于退还保证金单独提交“保证金说明”一 份，“保证金说明”内容须包含（企业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法人身份证、保证金回单凭证）电子标书与正本内容完全一致，包括页码、签字、盖章等。若电子标书与正本内容不符，按无效文件处理；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3.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密封，并按要求标明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的名称等。

13.2密封后的响应文件均应：

（1）按“磋商邀请”中注明的时间、地址送达；

（2）密封袋写明“于2020年10月09日上午09:30之前不准启封”标签密封。并在密封袋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章。

13.3如果供应商未按第12．1－12．2条要求将响应文件密封或在密封袋上加写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13.4供应商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投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14.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14.1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五、磋商过程**

**15.磋商过程**

15.1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磋商活动。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5.2磋商时，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3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5.4磋商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6.磋商小组**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2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3）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4）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6.3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3）对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4）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5）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6）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6.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6.5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7.磋商程序**

17.1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详审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7.2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7.2.1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的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1）不符合第2.2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3）未按第11.1款（1）-（14）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4）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5）投标人擅自改动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包括其他项目清单）的；  
（6）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时间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7）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8）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9）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0）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11）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17.2.2非实质性偏离是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7.2.3 在响应文件初审、详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7.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7.4 经磋商小组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后，由确定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初审阶段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服务评估方面的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服务能力与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18.评审办法**

18.1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内容分为磋商报价（最后报价）、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企业业绩与信誉四部分组成（满分10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 磋商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
|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
| 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机构代码证 |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
| 财务状况 |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
| 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企业资质等级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建造师资格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进青备案登记 | （指外地进青企业） |
|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质条件。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磋商内容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工期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工程质量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磋商保证金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磋商有效期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符合《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名称、子目特制、计量单位和工程量。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和“规费”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
| 施工组织设计、管理机构相关业绩 | 编制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施工总平面设计、资源配备计划 ），提供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名单，相关业绩。 |

18.2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

18.3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 满分分值 |
| 1 | 商务部分（满分30分） | 1、磋商报价 | 30 |
| 2 | 施工组织设计（满分30分） | 1、施工组织总体设计方案 | 25 |
| 2、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 | 5 |
| 3 | 项目班子的组成（15分） | | 15 |
| 4 | 企业业绩与信誉（最高得15分，超过15分 按15分计） | | 15 |
| 5 | 建筑市场信用(10分) | | 10 |

18.4具体项目及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内容 | 满分 分值 | 评审标准 |
| 磋商报价30分 | 报价分 | 30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 施工组织设计30分 |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5 | 施工部署合理，施工顺序及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各项管理目标明确，技术措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切实可行者5分，基本满足得3分，没有不得分。 |
| （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5 | 质量管理体系完善、管理人员责任明确、管理制度完善有效，各项技术措施、主要分项工程、作业指导书符合现行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要求。体系健全，措施可行得5分，基本满足得3分，没有不得分。 |
| （3）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5 | 安全管理体系完善、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各种安全教育制度完善有效、施工现场安全技术管理及防护、防范措施得力，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体系健全，措施可行得5分，基本满足得3分， 没有不得分 |
| （4）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5 | 施工流程能满足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工程质量要求，流水作业能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管理措施能有效保证投标工期计划的顺利完成；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环境管理方案切实可行、能有效运行。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体系健全，措施可行得5分，基本满足得3分，没有不得分 |
| （5）施工总平面设计和资源配备计划 | 5 | 施工场利用符合现场实际，生产、生活用临时设施布置合理、紧凑，短运输、少搬运，利于生产、生活、安全、消防、环保、市容、卫生劳动保护等，符合安全文明工地要求；施工设备、机具配置齐全、合理，能满足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要求。布置和配备合理得5分，基本满足得3分，没有不得分。 |
|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5分） | 5 | （1）专项方案内容是否完整、可行。完整、可行得 2 分，基本满足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2）专项方案方案的编制是否符合有关标准规范，规范得 1 分，基本满足得1 分，没有不得分。  （3）安全施工的措施是否满足现场实际情况，满足得 2 分，基本满足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
| 项目管理机构15分 | 项目班子的组成 | 5 | 总分5分。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职称）1名，质量员1名，安全员1名，施工员1名，材料员1名，满分5分（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可兼任，总人数可减少至3人，但兼任岗位须提供相应岗位证书，持证各岗1分，无证不得分）。 |
| 项目负责人 | 10 | （1）依据《青海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规定， 按照项目负责人上年度《青海省建筑市场各方主体 和从业人员评分标准》的评定等级，评为 A 级的加 2 分，B 级的不加减分，C 级的半年内不得参与投 标活动，半年后投标扣 2 分，D 级的一年内不得投 标。  （2）本年度项目负责人信用得分实行动态管理。 按照项目负责人上月最后一天《青海省建筑市场各 方主体和从业人员评分标准》评定分值的 5%计取 得分。如当月发生重大事故，信用等级被降为 D 级的，从处罚决定生效之日起，一年内不得参加 投标活动。 |
| 企业业绩与信誉（最高得15分） | 近三年承建的类似工程每承建一个得3分，以项目的合同（复印件）或竣工验收记录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为准,最高得15分，超过15分按15分计 | | |
| 建筑市场信用(10分) | （一）上年度投标人得分依据《青海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规定。按照投标人上年度《青海省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和从业人员评分标准》的评定等级，评为 A 级的加 2 分，B 级的不加减分，C 级的 半年内不得参与投标活动，半年后投标扣 2 分，D 级的一年内不得投标 ；  （二）本年度投标人信用得分实行动态管理。按照投标人上月最后一天《青海省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和从业人员评分标准》评定分值的 5%计取得分。如当月发生重大事故，信用等级被降为 D 级的，从处罚决定生效之日起，一年内不得参加投标活动。 | |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19.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0.成交通知**

20.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相关媒体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八、授予合同**

**21.签订合同**

21.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工程量清单、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1.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工程量清单、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1.3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履约保证金须缴纳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1.4成交供应商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可依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排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

21.5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21.6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相关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九、磋商活动终止**

**22.终止情形**

22.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2.2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十、处罚**

**23.处罚情形**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向磋商小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合同书**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合同编号： SY-2020-035**

**采购单位 （甲方）： （盖章）**

**中标供应商（乙方）： （盖章）**

**采购日期：**

**发包人（采购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成交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森垚竞磋（工程）2020-035号竞争性磋商结果和磋商文件的要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该工程项目的合同条款及格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简明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2年版）规范文本制定，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

附件格式同时适用于该文本。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资金来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竣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一次交验合格。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_\_\_\_\_\_\_\_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合同价款（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支付方式：本工程不支付进度款，待工程全部完成，一次交验合格，经履约部门办理相关手续后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的100%，即人民币（大写）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共计 元待工程交验合格后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待约定的质量保修期 （年）满且工程无质量问题后，由发包人以转账方式予以退还。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2、标准文本的专用条款、通用条款；

3、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4、成交通知书；

5、磋商响应文件及附件；

6、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

7、工程报价单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双方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

**七、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责任：工程保修执行建设部《建设工程保修办法》按规定办理质量保修手续。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工程竣工后，为保证工程合理使用期内正常使用，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并按规定向发包人提交5%的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完成质量保修责任、保修期满后支付给承包人。

**八、竣工验收**

1、工程验收。由发包人、承包人组织、工程质监部门进行验收。

2、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承包人在接到需方通知一周内（以传真日期为准）给予答复，如属于承包人的责任，承包人负责修复、更换，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如因发包人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承包人应积极配合解决，费用由发包人负担，修复或更换时间最长不超过10天。

3、如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通知七天内没有答复，则视为承包人承认其工程质量问题，发包人有权自行处理，承包人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九、施工要求**

1、施工现场应做好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执行《青海省建筑施工项目安全标准化评价细则》青建工[2007]218号文件，必须满足国家及地方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相关规定。

2、承包人必须按照本项目的施工图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评标准组织施工。建立和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承包人主体行为规范和施工人员的工作质量，确保各单位工程的施工质量。

3、本工程所需主要施工材料均由承包人负责供应，调剂材料需满足设计和符合国家标准，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加工订货成品、半成品及构件的供应方式，由承包人按进度、设计要求标准，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负责加工订货，发包人有权对质量负责监督。施工所用的材料、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设计要求，所购的材料、设备必须有生产许可证、质量保证书、出厂合格证，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4、突出抓好施工过程中的“三控制”，加强全过程质量管理。在施工过程中要认真做好原材料控制、工艺流程控制、施工操作控制；加强每道工序的质量管理，对各工序间的交接检验及专业工种之间交接环节的工程质量应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检查验收，抓好全过程质量管理。同时，还应健全为满足施工图设计和建筑物功能要求的抽验检查制度。

5、建筑工程采用的主要材料、半成品、成品、建筑构配件、器具和设备应进行现场验收。凡涉及安全、功能的有关产品，应按各专业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进行复验，并应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

6、各工序应按施工技术标准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成后，应进行检查。相关各专业工种之间，应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7、承包人必须编制好切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以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合理地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8、承包人应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认真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提高安全生产工作和文明施工的管理水平。施工现场不但应该做到安全生产不发生事故，同时还应做到文明施工、整齐有序，尽量减少施工噪音和对周围环境的污染，争创“施工现场文明工地”。

9、施工期间应努力做好与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的工作协调、配合工作，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提高管理水平。

10、单位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自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评定，并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管理规定和双方在合同中的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1、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的现行有关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验收统一标准。

12、本次采购的主要材料须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看样订货。

**十、违约责任**

1、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交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20天及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2、承包人不能按期交工，除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外，应向发包人偿付延期违约金，按工程总价每日3‰计算，但金额不得超过工程价的10%。

3、当发生合同纠纷时，双方本着友好协商态度解决，当达不成共识时由发包人所在地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或人民法院仲裁裁决。

4、谈判过程中，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及集中采购机构盖章后即生效；

2、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工程量清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执行。

4、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备案两份。

**发包人（全称）：（签章） 承包人（全称）：（签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传： 电传：**

**开户银行：**

**账号：**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森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1：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森垚竞磋（工程）2020-035**

**采购项目名称：2020年湟源县巴燕乡巴燕村道路硬化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森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响应文件目录**

**附件****3：磋商函**

**磋商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的投标总报价，施工工期自合同签订后 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一次性交验合格。

我方的上述谈判报价中，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　　元；规费：　　　　元；人工费：　　元；暂列金额：　　元；暂估价：　　元。

2. 磋商有效期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天内有效。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报价文件。

3.随同本磋商函提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4.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2）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项目成果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3）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4：磋商首次报价表**

**磋商首次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磋商总价  （元） | 工程  质量 | 工期 |
|  |  |  |  |  |  |
| 磋商报价（大写） | |  | | | |
| （小写） | |  | | | |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5：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 （委托代理人姓名）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 项目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注：授权期限必须满足磋商有效期的要求）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 职务：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青海森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8：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 \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分别按照投标总价、总说明、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等标准格式列出。并由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和加盖资质专用章。

**附件10：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图、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图表及格式要求：

（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二）劳动力计划表

（三）进度计划

（四）施工总平面图

1.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　备　名　称** | **型号**  **规格** | **数**  **量** | **国别**  **产地** | **制造**  **年份** | **定额功率**  **（KW）** | **生产**  **能力** | **用于施工部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劳动力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种** |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进度计划**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谈判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四）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注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件11：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养老保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项目管理人员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证书、注册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近六个月或近两季度内任意三个月)的复印（或扫描）件。

**（二）项目经理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年龄 |  | 学历 |  |
| 职称 |  | | 职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毕业学校 | |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时 间 |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建造师执业资质证书、注册证书、安全考核合格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复印（或扫描）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或扫描）件。

**附件12：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电 话 | | |  | |
| 传 真 |  | | | 网 址 |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 账号 |  | | 技 工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注：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及依法缴纳税收和**

**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招标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2019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

2、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及以上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经理 |  |
| 技术负责人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注：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自2017年以来承建项目的合同（复印件）或竣工验收记录表（复印件）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1.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签约合同价 |  |
| 开工日期 |  |
| 计划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经理 |  |
| 技术负责人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注：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扫描（或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1. **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1、提供进青备案登记（指省外进青企业）等方面的相关资料复印（或扫描）件；

2、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可自定）

3、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磋商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10天内）；

**附件13：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为（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 ）递交保证金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 元）已于 年 月 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附投标保证金汇出凭据复印件**

**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附件14：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附件15：磋商最终报价表**

**磋商最终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最初报价 | 调整因素 | 最终报价 | 工程质量 | 工期 |
|  |  |  |  |  |  |
| 最终报价（大写）： | | | | | |
| 最终确定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优惠条件） | | | | | |

注：此表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供应商事先须盖章、签字。在磋商期间，由磋商小组确定合格的供应商现场填写。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磋商及采购项目要求**

### 一、磋商内容

2020年湟源县巴燕乡巴燕村道路硬化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采购预算额度为40万元，计划工期：28日历天。该项目已具备施工条件，现组织磋商活动。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现场实际情况。本次采购项目的施工现场实际情况，请投标人与采购单位自行联系。

###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1.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磋商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算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本工程量清单应与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说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3.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工程价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4.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 。

5.措施项目清单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应按国家、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取，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6.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编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不得擅自改变工程量清单编码、名称和数量。

### 四、投标报价说明

磋商报价应根据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4.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对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内容全部投标，不能拆分、少报或改变工程量清单编码、名称和数量。暂估价严格按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列入，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采购控制价，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报价不得超出此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6.其他：投标人自行核对工程量，若投标人中标，施工阶段不再发生签证等，除不可抗力外。

### 五、技术标准和要求

1、工程建设条件：现场已具备施工条件。

2、工程建设要求：

（1）质量要求：合格

（2）施工工期：28日历天

（3）该工程不得转包；

（4）施工现场应做好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执行《青

海省建筑施工项目安全标准化评价细则》青建工[2007]218号文件，必须满足国家及地方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相关规定。

（5）承包人必须按照本项目的施工图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评标准组织施工。建立和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承包人主体行为规范和施工人员的工作质量，确保各单位工程的施工质量。

（6）本工程所需主要施工材料均由承包人负责供应，调剂材料需满足设计和符合国家标准，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加工订货成品、半成品及构件的供应方式，由承包人按进度、设计要求标准，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负责加工订货，发包人有权对质量负责监督。施工所用的材料、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设计要求，所购的材料、设备必须有生产许可证、质量保证书、出厂合格证，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7）突出抓好施工过程中的“三控制”，加强全过程质量管理。在施工过程中要认真做好原材料控制、工艺流程控制、施工操作控制；加强每道工序的质量管理，对各工序间的交接检验及专业工种之间交接环节的工程质量应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检查验收，抓好全过程质量管理。同时，还应健全为满足施工图设计和建筑物功能要求的抽验检查制度。

（8）建筑工程采用的主要材料、半成品、成品、建筑构配件、器具和设备应进行现场验收。凡涉及安全、功能的有关产品，应按各专业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进行复验，并应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

（9）各工序应按施工技术标准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成后，应进行检查。相关各专业工种之间，应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10）承包人必须编制好切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以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合理地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11）承包人应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认真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提高安全生产工作和文明施工的管理水平。施工现场不但应该做到安全生产不发生事故，同时还应做到文明施工、整齐有序，尽量减少施工噪音和对周围环境的污染，争创“施工现场文明工地”。

（12）施工期间应努力做好与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的工作协调、配合工作，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提高管理水平。

（13）单位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自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评定，并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管理规定和双方在合同中的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4）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的现行有关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验收统一标准。

（15）本次采购的主要材料须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看样订货。

**第六部分 工程量清单**



**编制说明**

工程名称：巴燕乡巴燕村巷道道路硬化项目

招标内容：清单所含内容及常规做法。

三、编制依据：依据施工图纸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进行编制。

四、计价依据：青海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与基价(2016)、青海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与基价(2016)、青海省造价信息湟源县2020年4期市场指导价。

五、费率按“营改增”进行取费。



